

证券代码：832496 证券简称：首创大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新大都饭店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李伏京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6,4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同意《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同意《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同意《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同意《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融资计划》

1. 议案内容：

同意《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融资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6,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交易方，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向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内部借款展期及借新还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交易方，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郑超、张孟阳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首创大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